

19-JUN-2008 16:43 FROM +852 2905 1326

TO 21022525

P.01/02

我建议将何子瑜之言，在股票市场收取服务费，不论买卖，每次都按交易金额收取（初步意见）0.5%，指定给医管局用，不用税的名称，就名为“医疗基金”吧！

“你们不必担心股民不在香港投资，改往别地；他们最关心的，是买什么能赚到最多的钱。去澳门也不止0.5%，而且还要船费。”

令医管局富起来有许多好处：

1. 即使将来医疗费用再增加也可以应付，不用再想办法。
2. 可以聘用多些医生，使他们不致于太疲劳，间接对病人有利。
3. 聘多些医生，令医科生毕业后保证有职业，吸引多些优秀青年来学医，对社会有利。
4. 钱多了，可以多送优秀医生去外国深造，将来许多本来要去外国做的手术都可以在香港进行，这样，连大陆和东南亚的人也受惠。

但，我觉得，费用太昂贵的手术，例如每年只能进行几次的，公立医院不宜做，要让给私立医院做，把这笔钱留<sup>善</sup>助更多病人。

0.5%的手续费，对任何投资者都不影响他~~或~~赚或蚀。

我估计，任何要病人自己负担的方案，都是无法成功的，他们有心无力，须知米糠是榨不出油的。一定要<sup>有</sup>囊中有余钱的人多出些力才行得通。

本着自付的原则，<sup>理</sup>一定要以“有选择权”为大前提才真公道，但病与不病，是任何人都无权选择的。

如果指定某行业负担合共的医疗开支,任何行业都不服,但指定买股票的人员负担则不同,因为行之都有人参加。

买股票的人员担,即使有人反对亦不多,因为香港人是出名乐善好施的,对陌生的四川人尚有大<sup>力</sup>捐助,对香港的长期病患者,怎肯视若~~无~~睹,他们也是非常需要救助的啊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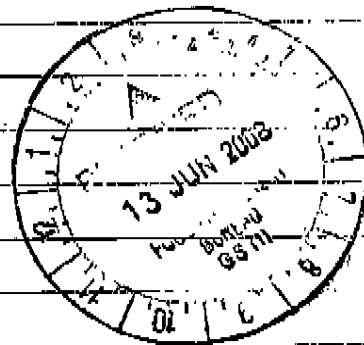
你做成这件事,你就是香港的病人的“百家生佛”了!

香港是个富庶的地方,但你利用社会的富庶,

奠定这地方长久的廉价~~的~~医疗,是踏入

“大同社会”的第一步,愿你能成功!

梁森 敬上 08-6-12



周局长